

作者 | 夏心愉

来源 | 愉见财经

市场似乎一致觉得今年
是“数据大年”，各行各业都在走向数字化转型
，而数据资产则成为了这场转型的底层资产。

数据话题那么热闹，但我想在这里冷思考一下：

大家缺数据吗？其实不缺，长期累积在那里没清理的数据大堆，大部分企业不是没有数据，而是，没有能为我所用的数据，不知道怎么挖掘数据的价值。

光有原油没用，得炼油。

大家缺数据公司吗？实话实说，大大小小数据公司，从数量上来看已经够多了，光是上海的“大数据核心企业”已经培育了超过1000家。所以真正核心的，不单单是追求在数量上再上升到2000家、3000家，而是PK内功。

那么，缺的是什么？

1、缺“数据治理”的内功——把“生产工具”转化为生产力。

说得花好桃好不必然管用，把数据价值发挥出来才算英雄。怎样算发挥价值？数据落到具体的场景里、产品中，无非就是：a，精准获客，或产品更精准营销；b，更懂用户，提升服务，客户满意度和粘性更高；c，风险管理与精准定价；d，反欺诈。

以上这些方面，都有KPI，都可以结果导向地看看，数据起作用没。

2、缺“数据流通”的机制。

你手上的数据对我有用，我手上的数据对他有用，他手上的数据对你有用。所以，要让数据的价值真正发挥出来，各执山头肯定不行，得开放流通、共享共振。

但这种话光喊口号是没用的。比如，谁也不愿意白白把自家真正核心的数据拱手送人；再比如，还有一大批数据，连权属都没厘清呢。

所以这里就需要平台建设、机制建

设，比如需要确权

，需要定价，需要构建互信共赢的模式，还需要有监管的、可靠可查可溯的流通交易环节。

据我所知，在流通环节，虽此前已有数据交易中心的存在，但大家仍感觉确权难、定价难、互信难、入场难、监管难，目前市场上也还存在数据的灰色交易、甚至黑色交易。

3、还需要加强“数据合规”。

这两年既是数据大年，恐怕更是数据合规大年。从监管对互联网公司关于数据获取与运用的整治、用户隐私保护的力度来看，就可见一斑。

也正是出于对隐私的保护和对数据资产质量的进一步提升，近阶段业内对“合成数据”的运用开始热门了起来，在研究如何使合成数据作为真实数据的镜像，既纠正数据可能存在的bias（偏差/偏见），又保护底层隐私不泄露。（这个话题我最近很感兴趣，容我再多学习学习，下次单独写一篇汇报给大家。）

在这样一个背景下，再说到日前揭牌启动的上海数据交易所

，大家就更能理解其意义和作用了。数交所在上述三个方面其实都有一定的推动作用，尤其在第二点数据流通方面，它就是在探索建设机制、就是交易所本身啊。

回到题目，上海数据交易所是做什么的？

第一，它形成了一个数商的体系，

这个体系里有数据交易主体、数据合规咨询、质量评估、资产评估、交付等多领域，只有把体系建起来，合规的阳光的交易跑起来，大家才会来。

第二，它还提供了一整套的数据交易制度，

就是针对上文里说的，在这里，可以进行确权，进行数据价格发现与定价，有明确的监管和规则，给数商入场，给交易方建立互信。

这套制度建设起来其实并不容易，要厘清的问题有很多：如，怎样的数据是可交易的？如何界定？就好比公共数据的原始数据是不适合交易的，但经过加工的数据场景和服务应当进行交易等；又比如，数据产品的质量如何评定？比如数据的定价方法是什么？以及涉及数据合约的细节问题等。

官方称，他们确立了“不合规不挂牌，无场景不交易”的基本原则，让数据流通交易有规可循、有章可依。

第三，它还搭了一个全数字化的数据交易系统，保障数据交易全时挂牌、全域交易、全程可溯。

第四，它能提供数据产品登记凭证，通过登记凭证和交易凭证的发放，实现一数一码，可登记、可统计、可普查。

最后借用上

海市人大财经委主任委

员戴柳此前的一段讲话来结尾本篇：

数据，只有流动起来才能产生价值；交易，是数据流动的必要条件。

上海已在完善多层次数据交易流通机制中走在了前沿。希望在流通中，数据的价值得以放大和体现。